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ASIA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7)

延遲寄發有關

- (1)建議股本重組；
 - (2)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 (3)有關根據特別授權認購可換股債券之關連交易；
- 及
- (4)根據特別授權認購可換股債券
- 之通函

茲提述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本重組、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認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通函

誠如該公佈所述，載有(其中包括)(i)股本重組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進一步詳情；(ii)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i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認購事項A致獨立股東之推薦信；(iv)獨立財務顧問就認購事項A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書；及(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五)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通函的資料，通函預期延遲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一)或之前的日期寄發。

除預期寄發通函的日期外，股本重組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預期時間表內其他日期保持不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本重組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須待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股本重組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可能或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亦務請注意，完成須待各份認購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認購事項A及認購事項B並非互為條件，其可能或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鄧俊杰
聯席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Mr. Leong Wei Ping梁瑋珩先生*、陳偉傑先生、施少斌先生及孫婷婷女士；非執行董事鄧俊杰先生、Dato' Sri Lai Chai Suang拿督斯里賴彩雲博士*及Mr. Andy Yong Kim Seng楊錦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星星女士、李玉先生、黃志恩女士及李暢悅先生。

* 僅供識別